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2-3樓

承辦單位：國小教育科

承辦人：王羿涵

電話：(07)7995678#3047

傳真：(07)7406585

電子信箱：yihan@kcg.gov.tw



受文者：高雄市前鎮區瑞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4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小字第114305175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4年度「Cool English自主學習活動」獎勵辦法1份(隨文引入)
(59589052_11430517500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
114年度「Cool English自主學習活動」獎勵辦法1份，請
貴校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國教署）114年1月17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4550009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學生培養自主英語學習之習慣，國教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「英語線上學習平臺」（Cool English）辦理114年度「Cool English自主學習活動」，邀請全國國中小學生，多加利用Cool English平臺線上資源進行自學，提升各方面英語力。
- 三、旨案參加對象為全國公私立國小三至六年級學生（國小組）及國中七至九年級學生（國中組），各組並依就讀學



校分為一般地區學校組與偏遠地區學校組（偏遠地區學校組係依據教育部113學年度公告之「偏遠地區國民中小學名錄」認定包含偏遠、特偏及極偏類型學校）。

四、本活動自114年2月1日（星期六）至114年12月31日（星期三）止，共11個場次，符合學習標準者每月抽獎一次。活動詳細內容請見114年度「Cool English自主學習活動」獎勵辦法。

五、自114年度開始，國教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之各場Cool English自主學習活動新增教師獎勵機制，教師帶領團體報名學生人數達獎勵辦法所訂標準者將予以敘獎，請學校鼓勵教師踴躍帶領學生團體報名參加自主學習活動。另請鼓勵學生以教育雲端帳號登入平臺參加自主學習活動，俾利學生使用單一帳號即可登入多種線上學習平臺學習。

六、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客服專線：（02）8979-4155或電子信箱：coolenglishhelp@ntnueng.org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中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完全中學(全)、本市私立完全中學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、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

副本：本市英語教育資源中心(請曹公國小代轉)(含附件)、本局國中教育科(紙本)、國小教育科

